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1年离退休干部交通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0.504		到位数	0.504		执行数	0.504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504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504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504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发放2021年离退休干部交通费0.504万元				发放2021年离退休干部交通费0.504万元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(%)	自评得分
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		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12.5	=	6	人	发放6人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离退休干部交通费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发放率	12.5	≥	9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离退休干部交通费支出	12.5	=	5040	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离退休干部生活幸福感	30	文字描述		离退休干部生活幸福感较去年提升	已完成	100%	30
	满意度指标(10)	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体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1年行政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和事业人员奖励性绩效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4. 2642		到位数	14. 2642		执行数	14. 2642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. 264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. 264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. 2642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发放2021年行政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和事业人员奖励性绩效 14. 2642万元				发放2021年行政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和事业人员奖励性绩效 14. 2642万元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12. 5	≤	35	人	发放35人	100%	12. 5
		质量指标	行政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和事业人员奖励性绩效发放准确率	12. 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 5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率	12. 5	=	1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 5
		成本指标	发放标准	12. 5	=	142642	元	已完成	100%	12. 5
	效益指标（30）	社会效益指标	行政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和事业人员奖励性绩效发放完成情况	30	=	100	%	已完成	100%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 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。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退休人员2021年取暖补贴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.5		到位数	2.5		执行数	2.5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发放退休人员2021年取暖补贴2.5万元				发放退休人员2021年取暖补贴2.5万元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12.5	=	10	人	发放10人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退休人员取暖补贴发放准确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率	12.5	=	1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发放标准	12.5	=	0.25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社会效益指标	退休人员取暖补贴发放完成情况	30	=	100	%	已完成	100%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整;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农业排涝减灾资金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7		到位数	7		执行数	7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7		其中：财政资金	7		其中：财政资金	7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通过农业排涝减灾资金的发放，加大排涝减灾力度，减少受灾程度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开展排涝减灾工作的村的个数	12.5	≤	20	个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工作完成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	%	及时付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农业排涝减灾资金标准	12.5	≤	7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农业排涝减灾工作能力提升率	15	≥	5	%	已完成	100%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单位负责人签字：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邢财社2021年105号支援南宫疫情防控人员临时性补助资金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0.36	到位数	0.36	执行数	0.36	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36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36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36			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发放支援南宫疫情防控人员临时性补助资金 0.36万元				发放支援南宫疫情防控人员临时性补助资金 0.36万元	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支援人数	12.5	=	1	人	发放1人	100%	12.5
			质量指标	补助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
		时效指标	及时发放率	12.5	=	1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	成本指标	补助发放标准	12.5	=	150	元/天	已完成	100%
	效益指标（30）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30	≥	5	%	已完成	100%	30
		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4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购置防疫物品资金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8		到位数	8		执行数	8	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		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	总体完成率	
	过该资金发放使用，及时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，维护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		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防疫物资发放村数量	12.5	≤	20	个	发放20村	100%	12.5		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		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		
		成本指标	购置防疫物品资金标准	12.5	≤	8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		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群众疫情防控意识提升率	15	≥	10	%	已完成	100%	15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突发疫情事件处置完成率	15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5		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		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运转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0		到位数	20		执行数	20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做好经费保障工作，保障办公正常运转。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保障办公人数	12.5	≤	57	人	全部人员保障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工作经费支出	12.5	≤	2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	%	已完成	100%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员经费补助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0.2		到位数	40.20		执行数	40.20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20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提高自收自支人员收入、保持干部队伍稳定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发放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工资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发放率	12.5	>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及时发放率	12.5	≤	40.2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员经费补助（乡镇补贴）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6.8		到位数	16.80		执行数	16.80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8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8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80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提高自收自支人员收入、保持干部队伍稳定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发放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乡镇补贴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发放率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乡镇补贴支出	12.5	≤	16.8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: 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整;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员经费补助（住房公积金单位缴纳）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2.4		到位数	12.40		执行数	12.40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.4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.4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.40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自收自支人员享受住房公积金待遇、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缴纳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缴纳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住房公积金缴纳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缴纳率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人员经费补助支出	12.5	≤	12.4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员经费补助（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）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6.5		到位数	6.50		执行数	4.902141		75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6.5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.5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902141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自收自支人员享受养老保险待遇、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缴纳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缴纳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养老保险缴纳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缴纳率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人员经费补助支出	12.5	≤	6.5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8
自评总分										98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员经费补助（基本医疗保险费单位缴纳）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8.3		到位数	8.30		执行数	8.25507		99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3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3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25507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自收自支人员享受医疗待遇、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缴纳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缴纳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保险缴纳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缴纳率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人员经费补助支出	12.5	≤	8.3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员经费补助（工伤保险）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0.4		到位数	0.4		执行数	0.364658		91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4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4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364658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自收自支人员享受工伤保险待遇、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缴纳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缴纳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工伤保险缴纳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缴纳率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人员经费补助支出	12.5	≤	0.4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9
自评总分										99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乡镇事业人员交通补贴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6.8		到位数	16.8		执行数	16.54		98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54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提高事业人员工作积极性、保持干部队伍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保障人数	12.5	≤	34.00	人	全部人数发放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补贴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发放率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补贴资金支出	12.5	≤	16.8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0年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遇资金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6.5		到位数	16.5		执行数	16.210154		98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210154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2020年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工资、补贴及各项福利待遇落实到位、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保障人数	12.5	≤	2	人	全部人数发放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待遇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发放率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待遇资金支出	12.5	≤	22.0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平产业园土地补偿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0.46		到位数	0.46		执行数	0.444288		97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46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46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444288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我县经济建设，带动百姓致富，增加群众收入。保持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补助土地数量（亩）	12.5	=	2.67	亩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时间准确性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土地补偿资金支出	12.5	≤	0.46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稳定水平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社会影响力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城市雕塑公园土地补偿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.88		到位数	2.88		执行数	2.8288		98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8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8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8288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我县经济建设，带动百姓致富，增加群众收入。保持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补助土地数量（亩）	12.5	=	17.00	亩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时间准确性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土地补偿资金支出	12.5	≤	2.88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稳定水平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郭田线土地补偿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.02		到位数	4.02		执行数	4.02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0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0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02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我县经济建设，带动百姓致富，增加群众收入。保持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补助土地数量（亩）	12.5	=	50.25	亩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时间准确性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土地补偿资金支出	12.5	≤	4.02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稳定水平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,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 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南华路西延土地补偿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.03		到位数	1.03		执行数	1.008384		98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03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03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008384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我县经济建设，带动百姓致富，增加群众收入。保持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补助土地数量（亩）	12.5	=	6.06	亩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时间准确性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土地补偿资金支出	12.5	≤	1.03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稳定水平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西外环、南外环绿化带土地补偿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66.76		到位数	66.76		执行数	65.729664		98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66.76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6.76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5.729664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我县经济建设，带动百姓致富，增加群众收入。保持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补助土地数量（亩）	12.5	=	395.01	亩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时间准确性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土地补偿资金支出	12.5	≤	66.76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稳定水平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西外环土地补偿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0.03		到位数	20.03		执行数	19.713408		98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3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3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713408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我县经济建设，带动百姓致富，增加群众收入。保持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补助土地数量（亩）	12.5	=	118.47	亩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时间准确性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土地补偿资金支出	12.5	≤	20.03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稳定水平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园区道路、储备地及项目土地补偿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82.17		到位数	82.17		执行数	80.904845		98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82.17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2.17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0.90484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我县经济建设，带动百姓致富，增加群众收入。保持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补助土地数量（亩）	12.5	=	4862.07	分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土地补偿发放时间准确性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土地补偿资金支出	12.5	≤	82.17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稳定水平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寻虎村果蔬大棚防护墙项目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57.35		到位数	57.35		执行数	57.3446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7.3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7.3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7.3446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建设寻虎村果蔬大棚防护墙体、路面硬化及排水沟。促进社会经济发展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防护墙体建设长度（米）	10	=	1410.00	米	已完成	100%	10.0
		数量指标	水泥硬化面积（平方米）	10	=	694.38	平方米	已完成	100%	10.0
		质量指标	资金核算准确率（%）	10	≥	90.00	%	100%完成	100%	10.0
		时效指标	工程完工率（%）	10	=	10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0.0
		成本指标	防护墙平均价格（元/米）	10	=	332.68	元/米	已完成	100%	10.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施工后使用年限	15	≥	20.00	年	已完成	100%	15.0
	效益指标（30）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19年便道硬化、游园建设工程（一期）奖补资金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80.52		到位数	80.52		执行数	80.5152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80.5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0.5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0.5152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方便群众出行。改善人居环境，提升群众幸福指数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便道硬化工程完工数量	10	=	13.00	个	已完成	100%	10.0
		数量指标	小游园建设工程完工数量	10	=	14.00	个	已完成	100%	10.0
		质量指标	工程合格率	10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0.0
		时效指标	按时完工率	10	=	10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0.0
		成本指标	奖补资金支出	10	=	805152.00	元	已完成	100%	10.0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正常出行天数	15	=	365.00	天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人居环境提升率	15	≥	2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: 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,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 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行政执法队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5		到位数	5		执行数	5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行政执法队正常办公。规范乡镇人民政府行政执法行为，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行政执法次数	12.5	≥	150.00	次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行政执法队经费标准	12.5	≤	5.0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行政执法队工作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,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 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环保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0		到位数	10		执行数	10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“严格按照国家环保要求，坚持“预防为主，防治结合”的环保方针，进一步加大环保工作力度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，实现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目标。”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环保宣传覆盖村的个数	12.5	=	20.00	个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企业环保合格率（%）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重大环保事件及时发现率（%）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环保工作经费标准（元）	12.5	≤	10.0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环保工作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基层团建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5		到位数	5		执行数	5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保障我镇团委工作正常运转，提升王虎寨镇团组织的生机和活力，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。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团建活动次数（次）	12.5	=	2.00	次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基层团建工作经费标准	12.5	≤	2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基层团委工作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基层武装部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.1		到位数	4.1		执行数	4.1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1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1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1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为了保障我县经济建设，带动百姓致富，增加群众收入。保持社会稳定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基层武装部每年兵员征集数量	12.5	≥	4.00	人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基层武装部兵员征集体检合格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基层武装部工作完成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基层武装部工作经费投入水平	12.5	≤	4.1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基层武装部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: 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5		到位数	5		执行数	5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正常运转。规范乡镇行政综合服务中心各项工作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综合服务中心开展事项的数量	12.5	=	115	项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经费标准	12.5	≤	5.0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行政综合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: 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,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 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大代表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.9		到位数	2.9		执行数	2.9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9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9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9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我镇人大代表联络站更好的运行。做好人大代表工作，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组织人大代表活动次数（次）	12.5	≥	12.00	次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人大代表工作经费标准	12.5	≤	2.9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人大工作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		到位数	2		执行数	2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我镇人大代表联络站更好的运行。做好人大代表工作，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组织人大代表活动次数（次）	12.5	≥	12.00	次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经费标准	12.5	≤	2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人大工作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		到位数	1		执行数	1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退役军人服务站正常运转。提高退役军人服务站办公水平，退役军人的权益得到更好的保障。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开展退役军人活动	12.5	≥	2.00	次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标准	12.5	≤	1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县派驻村工作队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4		到位数	24		执行数	24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4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4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4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提高驻村工作队工作效率。提高退役军人服务站办公水平，退役军人的权益得到更好的保障。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入户帮扶次数（次）	12.5	≥	150.00	次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县派工作队定额补助发放率（%）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县派驻村工作队经费标准	12.5	=	8.0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作队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5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乡镇办公运转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0.2		到位数	40.2		执行数	40.2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2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做好经费保障工作，保障办公正常运转。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保障办公人数	12.5	≤	57.00	人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乡镇办公运转经费支出	12.5	≤	42.2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1年“新冠肺炎”疫情防控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6		到位数	6		执行数	6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6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及时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，维护社会稳定。保障居民生命健康，提高居民生活质量。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防疫物资发放村数量	12.5	=	20.00	个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疫情防控经费标准	12.5	≤	6.0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群众疫情防控意识提升率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突发疫情事件处置完成率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信访维稳值班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5		到位数	5		执行数	5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维护社会稳定和平安建设方面的工作部署。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，力争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当地，确保不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和集体越级上访事件等。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驻京信访值班天数	12.5	≥	50.00	天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信访重点工作完成率（%）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驻京值班差旅费资金到位率（%）	12.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市外交通补贴标准	12.5	=	80.00	元/天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信访工作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突发信访事件处置完成率（%）	1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: 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.5		到位数	4.5		执行数	4.5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办公正常运转。提高工作效率，做到高效办公。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保障办公人数	12.5	≤	57.00	人	已完成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运转保障率	12.5	=	1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付款及时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工作经费支出	12.5	≤	4.5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100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: 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员经费补助（住房公积金单位缴纳）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		到位数	2.00		执行数	1.43		72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43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自收自支人员享受住房公积金待遇、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缴纳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缴纳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住房公积金缴纳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缴纳率	12.5	≥	90.00	%	及时发放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人员经费补助支出	12.5	≤	12.4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
	社会效益指标	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7
自评总分										82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; 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, 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人员经费补助（乡镇补贴）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		到位数	1.00		执行数	0.95		95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.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9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提高自收自支人员收入、保持干部队伍稳定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发放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乡镇补贴发放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发放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乡镇补贴支出	12.5	≤	16.80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
	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乡镇自收自支人员职业年金单位缴纳部分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0.34848		到位数	0.34848		执行数	0.065877		19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3484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3484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065877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自收自支人员享受失业保险待遇、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缴纳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缴纳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失业保险缴纳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缴纳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乡镇自收自支人员失业保险资金支出	12.5	≤	0.34848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2
自评总分										92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乡镇自收自支人员职业年金单位缴纳部分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巨鹿县王虎寨镇人民政府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.696792		到位数	4.696792		执行数	4.696792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69679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696792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696792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保障自收自支人员享受职业年金待遇、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已完成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缴纳人数	12.5	≤	20.00	人	全部人数缴纳	100%	12.5
		质量指标	职业年金缴纳率	12.5	=	100	%	100%完成	100%	12.5
		时效指标	及时缴纳率	12.5	≥	90.00	%	已完成	100%	12.5
		成本指标	乡镇自收自支人员职业年金单位缴纳部分资金支出	12.5	≤	4.696792	万元	已完成	100%	12.5
	效益指标（30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单位正常运转率	15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	社会效益指标	办公效率提高比例	15	≥	10.00	%	已完成	100%	15.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单位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已完成	100%	10.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进度	10	=	100.00	%	已完成	100%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宋丽君

联系电话：4393089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 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 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